江门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江门市农业品牌培育 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

蓬江区、江海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,各县(市、区)农业农村局: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扎实推进实施"百县千镇 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",全面提升我市农业品牌建设水平,现结 合实施《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<江门市农业品牌培育奖励办 法>的通知》(江府[2023]10号)开展 2022 年度江门市农业 品牌培育奖励申报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网上申报。请各县(市、区)农业农村部门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主体进行网上申报工作,按要求于5月31日前在江惠通平台(网址: https://jht.jiangmen.gov.cn/#/home,申报账号自主注册开通)完成网上申报工作。
- 二、完成初核。各县(市、区)农业农村部门须于 6 月 16 日前完成初核工作并完成网上审核,提出意见连同《2022 年度农业品牌培育奖励申报主体信息汇总表》(盖章)报送我局复核,并将通过初核的奖励申请表和佐证材料一式三份(盖章)寄送至市农业农村局农产品质量安全与市场信息化科。

附件: 1.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江门市农业品牌培育奖励办法》的通知(江府[2023]10号)

2.2022年度江门市农业品牌培育奖励申请表

3.2022 年度农业品牌培育奖励申报主体信息汇总表

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5月5日

(联系人: 梁美琪, 联系电话: 3887657)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